**桃園市政府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籌設許可申請計畫書-檢核表**

| **項目** | **內容** | **檢核欄** | **頁碼** |
| --- | --- | --- | --- |
| **一、機構基本資料** |  |  |
| 1. 機構名稱
 | 訂定原則：1. 以法人或團體為申請人者，其名稱為：法人或團體名稱+(附設)+(○○縣/市)+私立+○○住宿長照機構/綜合長照機構(註：若法人或團體設立一個以上同類型之長照機構，須加註特取名稱)
2. 以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其他政府機關/構(例如:本部醫院、公立醫院、公立學校等)為申請人者，其名稱為：政府機關/構名稱+(附設)+住宿長照機構/綜合長照機構
 |  |  |
| 1. 機構地址(無地 址者，其地號)
 | - |  |  |
| 1. 設立類別、機構業務、服務項目
 | - |  |  |
| 1. 負責人姓名、 戶籍與通訊地址、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業務負責人學經歷相關佐證文件
 | 機構之負責人身分如下：1. 公立機構、個人設立、團體附設：申請人。
2. 長照機構財團法人附設、長照機構社團法人附設、財團法人附設、社團法人附設：法人之代表人。
 |  |  |
| **二、設立背景與需求分析** |  |  |
| 1. 籌設目的
 | 設置目的及當地長期照顧需求相關說明。 |  |  |
| 1. 當地資源概況
 | 1. 針對提供服務區域進行同類型服務資源調查，以利了解當地民眾對於該類型需求是否達供需平衡、是否位於資源過剩區。
 |  |  |
| 2.盤點當地社區相關服務網路，例如：社區之醫療、長照及社會資源機構。 |  |  |
| 1. 住民來源分析
 | 根據當地人口數據與長照需求進行住民來源預測及分析。 |  |  |
| **三、設置規模** |  |  |
| 1. 組織架構
 | 訂定明確機構組織架構，各單位及人員有清晰的層級與分工。 |  |  |
| 1. 主管及工作人員人數、工作項目及行政管理
 | 主管及工作人員配置人數、進用資格及條件，詳述各自所職掌的工作範圍、項目，並訂有工作手冊及行政規範。 |  |  |
| 1. 人力整備情形
 | 訂定計畫性人力整備措施，例如：招聘、訓練和進修計畫等，至少包括事項如下：1. 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每班之工作內容。
2. 工作人員教育訓練（例如：專業服務、 服務對象安全、急救、意外傷害等）。
3. 工作人員權益相關制度，包括差假制度、薪資給付、退休撫卹、申訴、考核。
4. 依性別平等工作法訂定性騷擾/性侵害事件處理辦法及流程（依最新規定訂定）。
 |  |  |
| **四、服務品質管理** |  |  |
| 1. 訂定服務品質 管理項目(含特色)
 | 視機構特性或需求選擇4個(含)以上的具體服務品質管理項目及品質監測指標，如：(1)跌倒、(2)壓力性損傷、(3)約束、(4)感染、(5)非計畫性轉急性住院、(6)非計畫性體重改變等。包括服務目標、標準、指標及監控機制。 (可參考衛福部公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基準」https://1966.gov.tw/LTC/cp-6457-69929-207.html ) |  |  |
| 1. 訂定技術性之照護標準作業流程、稽核表、檢討及改善措施
 | 訂定技術性之照護標準作業流程（SOP）、稽核表、檢討及改善措施。例如：測量生命徵象、灌食、傷口護理、移位…等。 |  |  |
| 1. 住民入住、轉 介、結案流程
 | 訂有開案/收案、轉介、暫停與結案機制(含流程圖) |  |  |
| 1. 服務滿意度調查
 | 訂有機構服務滿意度調查辦法，呈現調查內容及方式。 |  |  |
| 1. 設施環境與安全動線規劃
 | 1. 住民生活空間及動線設計。
 |  |  |
| 1. 隔離室、儲藏室、汙物室(含汙衣處理)設置及動線。
 |  |  |
| **五、緊急事件處理與風險管理** |  |  |
| 1. 緊急送醫作業流程
 | 訂定住民緊急送醫辦法及流程，並有明確醫療資源網絡。 |  |  |
| 1. 機構危機或緊急事件風險管理計畫(含解決方案)
 | 1. 視機構特性或需求選擇3個(含)以上的風險及危機訂定風險管理計畫，如：(1)策略風險；(2)營運風險；(3)財務風險；(4)天然災害；(5)意外事件；(6)環境、設施設備安全事故；(7)其他。

 (可參考衛福部公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基準」https://1966.gov.tw/LTC/cp-6457-69929-207.html ) |  |  |
| 1. 訂定明確具體處理程序、措施。
 |  |  |
| 1. 緊急災害應變計畫
 | 1. 對於六項災害(1)停電、(2)停水、(3)火災、(4)風災、(5)水災(包含短延時強降雨)、(6)地震災害-應包含脆弱度分析、預防及整備，依災害風險辨識訂定應變計畫與作業程序。

(可參考本局長期照護網公告「緊急災害應變計畫書範例」<https://care.tycg.gov.tw/cp.aspx?n=391>) |  |  |
| 1. 明確訂定各樓層住民疏散運送之順序與策略、應變組織、緊急聯絡網及召回方案。
 |  |  |
| 1. 明確訂定水平避難、內部通報方案

(1)日/夜班機構之照護人力規劃，並分本國籍及外國籍人數規劃表。(2)依機構各樓層住民行動特性，提出水平避難方案（如有管路、造廔口、植物人及長期臥床(含重癱)等住民，應明確說明輔助照護方式）。得輔助避難坡道說明。(3)配合機構之自動火警系統及火警分區，說明內部通報方式（夜間得輔助通報機構內宿舍人力）。 |  |  |
| 1. 訂定緊急避難平面圖(或逃生圖)，注意事項如下：
2. 應提供各樓層圖面、基地圖(並應表示道路名稱、集結點位置、消防搶救車輛路徑及停靠位置)。
3. 標示樓層號、各空間名稱及房號。
4. 各寢室床位及走道、出入口門扇寬度。
5. 相對安全區／等待救援空間。
6. 水平防火區劃、防火門、安全梯。
7. 按內部通報程序繪製火警分區圖。
 |  |  |
| 1. 防火避難與

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情形 | * 1. 建築規劃設計及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資料，包含法規檢討，以及室內空間配置及防火區劃等平面圖。

2.消防安全設備，包含法規檢討，需依住宿型長照機構設置標準及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至少需包含自動撒水設備規劃設計平面圖，火警自動警報設備規劃設計平面圖等。 |  |  |
| **六、財務計畫** |  |  |
| 1. 經費需求
 | 詳列說明機構設立所需經費概算表，含建物、租賃、人力、設備或耗材等。 |  |  |
| 1. 經費來源與使 用計畫
 | 說明經費來源主要是來自私人投資、政府補助、慈善捐贈、社會企業合作等，需明確列出各項經費的來源及比例，並制定經費使用計畫。 |  |  |
| 1. 預定營運日期
 | 依規劃期程預計之機構開業日期 |  |  |
| 1. 營運後三年內機構業務預估
 | * 1. 按服務規模預計開放使用期程計算營運後三年內之預估收案人數、占床率、收入及支出總額等。
	2. 請依據衛生福利部所發布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70057)」編製，內容至少需要包含該機構之營運後三年內的**「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  |
| **七、收費標準與服務契約** |  |  |
| 1. 收費標準
 | 依據「桃園市一般護理之家及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收費標準核定作業原則」訂定 |  |  |
| 1. 服務契約
 | 參考衛生福利部機構住宿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定型化契約範本及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訂定 |  |  |
| * 1. **加分項目**
 |  |  |
| 創新或配合政策執行 | 提供具有創新或特色之相關措施，包括：住民安全(如優於法令之更高規格之設施設備等)、特殊族群照護、承諾配合(參與)政策或試辦等相關計畫至少1項。  |  |  |
| **九、附錄** |  |  |
| 相關證明文件 | **附錄一** 設立進度(設立進度說明/建築地址、基地面 積、建築面積、位置圖/工程進度及完工日期)**附錄二** 平面圖（※建議A3格式 內標比例尺、方位）(各樓層使用空間及面積一覽表/各樓層平面配置圖(至少但不限包含法令檢討表、建築平面圖、防火門扇圖，圖面並應標示尺寸、管路/造廔口/植物人及長期臥床(含重癱)之寢室、床位及空間名稱、門扇圖號、寢室及走道門扇開啟方向並應明確)/各樓層緊急逃生動線圖（應標示等待救援空間）/建築基地配置圖(應標示消防救災進入動線及車輛停靠位置)/各樓層感染控制處理動線/消防設備火警分區圖)**附錄三**土地及建物使用權利證明文件【土地及建物所有權狀影本(尚無建物者，免附建物使用權利) 】/【土地或建物所有權非屬申請人所有者，其經公證之租賃契約或使用同意書(契約或使用期間至少10年，且於期間屆滿前，不得任意終止)】**附錄四**負責人無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之第5條各款規定之切結書正本(正本至少1份，其餘得以影本取代)**附錄五**負責人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影本**附錄六**法人登記或立案證書影本**附錄七**章程影本(章程應載明辦理長期照顧服務)**附錄八**決議申請附設機構籌設許可之會議紀錄**附錄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申請附設機構之核准函影本**附錄十**所營事業登記預查證明文件影本(申請人為公司或商號者，須檢附本項文件)**附錄十一**開發行為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開發單位自評表**附錄十二**災害潛勢圖資源套疊結果及分析之文件(參考網站：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https://dmap.ncdr.nat.gov.tw/)**附錄十三**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 |  |  |

備註：

1. 可自行依機構特性增列項目。
2. 格式一律請以A4用紙格式(除平面圖)。

**送件人簽名：ˍˍˍˍˍˍˍˍ 送件日期：ˍˍˍˍˍˍˍˍ**

**檢核人：ˍˍˍˍˍˍˍˍ**